

山东纪检监察机关精准监督综合施治

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坚强保障

书记谈

坚持问题导向 做实专项监督

□鲁纪轩

民族要复兴，乡村必振兴。党的二十大擘画了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宏伟蓝图，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和十二届省纪委二次全会对开展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作出部署。山东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立足职能职责，主动服务大局，围绕打

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目标定位，坚持“高站位”系统谋、“小切口”精准查、“全方位”闭环治，深入开展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贡献纪检监察力量，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得到坚决贯彻、省委工作安排得到有力落实，群众切身利益得到有效维护。

济南市纪委监委将开展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作为今年谋篇开局的一项重要工作，做实做细专项监督，坚决向乡村振兴领域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亮剑，以正风肃纪新成效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促进共同富裕提供坚强保障。

立足监督职责选题。坚持问题导向，紧盯“急难愁盼”，聚焦粮食安全耕地保护“国之大者”、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底线任务、产业振兴重中之重和农民增收中心任务、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内在要求、推进“清廉村居”建设重要举措，围绕农村“三资”管理、发展新型集体经济促进农民增收、规范小微权力运行等方面，深化运用“小切口”工作机制，拓展“一区一领域、一行业一重点”监督模式。在章丘区试点开展发展新型集体经济促进农民增收专项监督，督促该区在全省首创以工代赈规范化流程，促进农民群众在家门口实现就业增收。济南市纪委监委与历城区纪委监委联合开展乡村振兴产业项目专项监督检查，建立“19+N”产业项目动态管理监督机制，列出任务清单照单监督，推动辖区重点产业项目如期完成。

凝聚监督合力答题。强化组织领导，制定乡村振兴领域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和工作措施，实行领导班子成员包挂制度，建立问题会商、线索周报、情况月报等工作制度，推动建立纪检监察机关内部贯通、市区（县）上下联动、部门横向互动的工作格局。整合监督力量，运用“室地”“室组地”等联合监督方式，建立“市下下、区县推动、街镇组织、村居落实”四级联动监督机制，推动党内监督与人大监督、审计监督、群众监督等贯通融合，构建立体式监督网络。结合“数字济南”建设，谋划建成全市大数据监督平台，推动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探索运用数字化手段，完善村级“三务”公开、农村“三资”监管等平台，拓展群众监督渠道。比如，长清区孝里街道采取云质询、云商量、云审批、云公开等措施，实现农村“三资”的“云监管”。莱芜区运用“互联网+监督”思维，构建职责明确、用权规范化、结果公开化的村级“三务”“云上监督”系统，实现全区862个村（居）小微权力运行轨迹全公开。

深化监督治理破题。坚持标本兼治、系统治理，将专项监督同一体推进“三不腐”相结合，推动监督成效持续转化为制度成果、治理效能。强化正风肃纪，紧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责任、作风、纪律问题，深化运用“一台账、两清单、双责任、双问责”和政治监督活页等机制，对问题线索进行“大起底”和“回头看”，2022年以来全市共查处涉农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822起，处理974人。织密制度笼子，通过制发提醒提示函、纪检监察建议书等方式，推动破解制约农业农村发展的深层次矛盾和突出问题。建设“清廉村居”，加大乡村振兴领域典型案例曝光力度，编印《村居“两委”干部警示教育案例汇编》，做实以案促改促治；推动廉洁文化融入村规民约、基层治理，努力建设班子清廉、权力清源、村务清爽、民风清朗、监督清晰的“五清”村居。

（济南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 杨光忠）

“小切口”管住 “小微权力”

德州市纪委监委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有关部署要求，坚持重心下移、工作下沉，聚焦小微权力运行、群众“急难愁盼”等强化监督检查，为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提供坚强保障。

健全监督体系，管住“小微权力”。围绕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五个振兴”，用好“一台账、两清单、双责任、双问责”监督机制，分别梳理县（市、区）、市直部门任务清单，乡镇、县直部门任务清单，跟进监督检查。坚持“县统筹抓乡促村”，建立“1+1+N”片区协作机制，按照“就近协作、优势互补、增强合力”原则，由县（市、区）纪委监委1名领导班子成员牵头、1个纪检监察室具体负责，统筹多个乡镇纪检监察机构设立协作区，开展交叉监督、联合办案，由“单兵作战”向“协同会战”转变。创新制定《乡镇（街道）纪检监察工作一本通》，全面提升提升乡镇纪检监察工作。由乡镇纪检监察机构统筹，健全基层纪检监察组织与村务监督委员会有效衔接机制，推动村级纪检委员与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一肩挑”，细化制定小微权力监督手册，打通全面从严治党“最后一公里”。

找准监督切口，推动走深走实。深入研判分析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巡视巡察等发现的突出问题，找准监督着力点，推动专项整治落地见效。比如，针对德州创建“吨半粮”产能示范区和整地市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试点实际，选取高标准农田节水灌溉工程建设管理开展专项监督，围绕发现的普遍性、机制性问题，有针对性制发纪检监察建议书，推动解决项目资金支付不及时、管护责任落实不到位等问题。开展乡村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中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督促人社部门持续健全完善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机制，推动优化基层治理。深化“一县一领域”整治模式，指导县（市、区）纪委监委聚焦乡村振兴领域专项资金使用、重点项目运行等，各明确1—2个小切口，共选定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工程招投标、农村耕地“非粮化”“非粮化”等22个“小切口”开展监督检查。今年以来，全市共查处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与腐败问题221起，给予党纪政务处分218人。

创新监督方式，提升工作质效。强化提级监督，选取集体经济收入高、集体资产资源多的重点村居，由县（市、区）纪委监委开展提级监督，以“级差”破解基层监督难题。推进“智慧监督”，运用“网格化治理大平台”“基层治理智慧监督平台”“码上监督”等信息平台，对“三资”管理、“三务”公开、惠民政策落实等开展大数据监督。做实驻点监督，擦亮派驻机构“探头”，紧盯相关部门单位落实乡村振兴部署任务，精准开展下沉式驻点监督，着力纠正乡村振兴领域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假作为问题。深化联动监督，加强与财政、农业农村、审计等职能部门的沟通协作，信息共享、线索移送、联动会商，以强监督促强监管。坚持“以下看上”，从村（社区）存在的问题中倒查上级监管部门责任，推动从源头上整治解决。

（德州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 周鹏）

扛牢政治责任 上下联动形成合力

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是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的殷切期望，是山东必须扛牢的重大使命。全省各级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嘱托，省委、省政府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作为新时代“三农”工作的重要抓手，强化农业大省责任担当，出台实施意见，统筹推进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五个振兴”。5月22日至23日，全省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现场推进会议举行，加快推动乡村振兴齐鲁样板提档升级。

乡村振兴是全域、全员、全面的振兴，承载着人民群众对党风政风的新期盼。以强有力政治监督护航乡村振兴，是纪检监察机关的重大政治使命。

开展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是二十届中央纪委谋篇开局的一项重要工作。全省纪检监察机关

把开展专项整治作为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的有力举措，省纪委监委印发专项整治实施意见，聚焦5个方面整治重点和4项工作措施，明确“十个一”24项具体工作，在全省部署开展专项整治，坚决防止和纠正政治偏差，护航乡村振兴重大部署落地见效。

结合深入开展主题教育，省纪委监委坚持“深学习、实调研、抓落实”工作方法，采取调研式监督推进专项整治。省纪委监委主要负责同志先后到济宁、滨州、德州等地开展实地调研，走基层、访企业、进村社，要求切实加强政治监督，健全基层监督体系，深入开展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不断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其他班子成员分别带队到有关市、县开展下沉式调研，压紧压实

责任，督促任务落实。

“我们把开展专项整治与政治监督、日常监督统筹谋划、一体推进，找准乡村振兴政策措施落实中的‘堵点’、群众急难愁盼的‘痛点’、基层权力运行的‘淤点’，层层压实责任链条，提升监督治理效能。”省纪委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重大专项监督办公室）主任庄斌表示。

全省纪检监察机关找准护航乡村振兴和纪检监察工作的切入点、着力点，既着眼于“规定动作”，又注重结合基层实际，强化监督检查，精准执纪问责，以“小切口”推动“大整治”。省纪委监委驻省农业农村厅纪检监察组深入8个县（市）、17个乡镇（街道），围绕健全乡村振兴领域农村集体资产监管体系进行监督调研，对发现的问题形

靶向监督执纪 增强精准性实效性



日照市纪委监委扎实开展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图为该市岚山区纪委监委工作人员深入田间地头，监督保障惠民富民政策落实情况。

体推进……5月12日，全省深化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视频会议召开，对深化专项整治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再推动，坚决以有力有效监督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

全省纪检监察机关深化运用“一台账、两清单、双责任、双问责”监督机制，将乡村振兴战略落实情况纳入政治监督活页。发挥“县统筹抓乡促村”机制优势，巩固深化提级监督、联动监督等方式，加强与财政、农业农村、审计等职能部门的沟通协作，建立健全情况通报、信息共享、线索移送等工作机

制，积极构建“一盘棋”监督格局。小微权力一头连着政策，一头连着百姓，似小实大。省纪委监委将提级监督“三资”作为规范小微权力运行的重要抓手，去年以来，将村（社区）“三资”提级监督试点扩展至16市、77个县（市、区），为“三资”管理上好“安全阀”，切实管住基层小微权力。淄博市纪委监委以“一事一清单、一村一清单”为导向，推动涉农领域部门和基层单位分类制定权力运行清单，明确权力行使禁止情形，把小微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临沂市纪委监委打造基层公权力

深化标本兼治 提升基层治理质效

加强基层治理是实现乡村振兴的重要保障，要把开展专项整治融入完善制度、促进治理，形成“发现问题、严明纪法、整改纠偏、深化治理”工作闭环。



肥城市纪委监委开发建设“三资”数字监督平台，规范小微权力运行。图为该市纪委监委工作人员根据平台预警情况跟进分析研判。

全省纪检监察机关坚持“全周期管理”理念，贯通融合“惩、治、防”，坚持“当下治”与“长久立”相结合，治建并举、抓源治本，切实做到推动解决一批问题，完善一套制度，净化一个领域。

比如，针对粮食安全责任制落实不到位问题，督促修订完善山东省粮食收购管理办法、地方储备粮管理办法等；督促建立健全涉粮领域职责规定、执法规范、内部管理等制度906项，推动形成靠制度管权、管钱、管人的长效机制。聊城市纪委监委针对发现的乡村振兴重点项目推进速度迟缓、招投标实施不规范等问题，及时向市乡村振兴局发出纪检监察建议书，督促进一步健全管理制度，明确监督责任。

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报告指出，推动完善基层监督体系，统筹用

好县乡监督力量，促进基层纪检监察组织和村务监督委员会有效衔接。实践中，齐河县纪委监委积极探索基层监督新路径，整合基层监督力量，实施村党支部纪检委员、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两职合一”，通过人员融合，将职责任务相整合、作用发挥相配合，督促村级“一把手”廉洁履职，当好乡村振兴“领头羊”。

加强“清廉村居”建设，促进小微权力运行更加阳光、透明，正是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中应有之义。省纪委监委系统总结“清廉村居”建设试点工作经验，将清廉建设融入基层监督治理新格局，以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为乡村振兴赋能。济南市章丘区在部分村（社区）创新开展“阳光问廉”活动，围绕群众关心的土地补偿资金管理使用、集体建设用地租赁等重点问题，组

成“三个清单”，督促整改落实。烟台市纪委监委开展民生领域突出问题“一区一项目一清单”行动，指导各区市选取农村集体“三资”、基层医疗卫生等领域，严查侵害群众利益的腐败问题。

5月8日，十二届省委第三轮常规巡视完成进驻。据了解，本轮巡视的一个突出特点即采取“常规+专项”的方式，在对6个设区市、32个县（市、区）被巡视党组织进行全面“政治体检”的基础上，嵌入乡村振兴领域专项监督，聚焦6个方面监督重点，制发《乡村振兴领域专项监督参考》。高质量开展巡视巡察上下联动，推动专项监督向深拓展、向专发力、向下延伸，发挥利剑作用，放大监督效能，督促各级党组织坚决扛牢乡村振兴政治责任。

大数据监督平台，以数字赋能推动“阳光三资”，以智慧监督规范权力运行，推动看住管好村集体的“钱袋子”。

“威海环翠省级旅游度假区市政管理科副科长于洋漠视群众合理诉求、敷衍推诿，造成不良影响，受到党内警告处分……”4月11日，省纪委监委网站公开曝光4起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假作为典型问题，持续释放重点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强烈信号。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以严明的纪律和过硬的作风作保障，确保惩治的“后墙”不松。全省纪检监察机关紧盯影响乡村振兴的顽瘴痼疾，发挥以下看上“直通车”机制作用，既严查为群众办实事推诿扯皮、敷衍塞责、懒政怠政等漠视群众利益问题，又常态化向文山会海、过度留痕、检查考核过多等问题亮剑，督促基层党员干部敢于担当、勇于作为。坚持严的基调、严的措施，对乡村振兴领域问题线索进行“大起底”和“回头看”，深入整治民生领域的“微腐败”，对动乡村振兴“奶酪”者零容忍，以正风肃纪反腐的新成效回应群众期盼、增进民生福祉。今年以来，共查处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2046个，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662人。

着眼于基层群众关心的教育医疗、养老社保、生态环保等领域突出问题，持续深化“一市一领域、一行业一重点”分级分类整治模式，通过一次次监督、一个个案件、一项项整治，全省纪检监察机关以监督“小切口”做实乡村振兴“大文章”，打通落实惠民富民、促进共同富裕政策的“最后一公里”。